

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中培〔2024〕120号

关于举办“2024年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工作创新 培训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大型科研仪器设备是科技创新的必要条件和基础，是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生产工具。近年来，大型科研仪器设备开放共享作为创新驱动发展的“助推器”，成为盘活公共资产的“润滑剂”，提升了国家创新整体效能，孕育促进了新质生产力发展。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向社会开放的意见》（国发〔2014〕70号），促进科研设施与仪器开放共享，提高科技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率，推动形成新质生产力，更好服务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决定举办“2024年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工作创新培训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举办单位

主办单位：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支持单位：中国高等教育学会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

二、时间与地点

时间：2024年5月31日-6月3日（5月31日报到，6月3日离会）

地点：长沙市（具体地点另行告知）

三、主要内容

- 1.国家重大科研基础设施和大型科研仪器开放共享政策制度、评价考核、工作成效及下一步工作重点；
- 2.面向世界一流的高校仪器开放共享实践；
- 3.大型仪器共享平台建设创新与高质量发展；
- 4.大型仪器设备开放管理体系优化与新型信息化平台建设；
- 5.仪器设备资源市场化共享运营体系建设；
- 6.科研设施与仪器开放共享工作经验分享。

四、参会人员

各高校、科研院所、新型研发机构等单位实验室与设备管理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实训部、教务处、科技处、分析测试中心等部门负责人和管理人员以及各重点实验室、公共技术平台主任、大型仪器设备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

五、报名与缴费

（一）报名方式

1.个人报名

请微信扫描右图二维码，填写对应信息进行报名。



2.团队报名

请填写附件团队报名表，并在报名截止时间内发送到指定邮箱：gsysfh@pku.edu.cn，收到回复后即为报名成功。

会务组将于会前 10 日开始给报名成功的人员发出《报到通知》，请报名人员及时登录本人电子邮箱查收（报名人员须

提供有效邮箱，最好为 QQ 或网易邮箱）。

（二）缴费方式

1. 收费标准

（1）高校代表：1680 元/人（含培训费、证书费等），
学会个人会员 1580 元/人。

（2）企业代表：3000 元/人（含培训费、证书费等），
实验室管理工作分会企业会员 1680 元/人。

所有参会代表，食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2. 付款方式

（1）对公转账

账户名称：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

银行账号：110060149018170009965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营业部

汇款成功后请将汇款单或截图等凭证发送至会务组邮箱，
汇款请备注“姓名+单位+24 年 5 月大仪共享”。

（2）扫码支付

通过网站报名的老师，请通过报名成功后
反馈的缴费二维码支付。



（3）支持报到当天现场刷卡缴费。

郑重提醒：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账户为本次会议唯一
指定收款账户，如遇招生人员要求将培训费（或任何公示培训
费之外的费用）缴纳至其他单位账户的，请拒绝支付并向中心
有关部门举报违规行为，举报电话：010-63385091。

3. 培训费电子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由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统一开具，交费成功并在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邮件发送至订单联系人预留邮箱中，请注意查收。

六、结业证书

参会代表按照规定完成培训课时，由中国高等教育培训中心颁发电子版“结业证书”，证书中注明培训课程名称及学时。

七、联系方式

报名及会务咨询

伍 蓉：15313248823（会务组）；

潘 茜：010-62753912，13502072408（分会秘书处）；

戈 亮：010-63385271，15210018292（培训中心）。

附件：2024 年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工作创新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附件：

2024 年大型仪器设备开放共享工作创新培训班报名回执表

填写日期：2024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联系人		手机	职务/职称	部门	性别	邮箱	住宿意愿	
	电话（手机）	邮箱						单住	合住
纳税人识别号	电话（手机）								
通讯地址	邮箱								
参会代表姓名									
备注									

注：1.如有其它特殊要求请在备注中说明。2.此表复制有效，填写后至发至邮箱：gysfjh@pku.edu.cn。